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5/4/12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5年4月29日~2026年4月28日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万元~10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√减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10.3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 0175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06.272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9.71元/股~10.97元/股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1日、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 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(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回购专 项贷款资金等)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 本,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,000万元(含),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(含), 回购价格不超过15.62元/股,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 之日起 12 个月内(即 2025 年 4 月 29 日~2026 年 4 月 28 日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24)以及 2025 年 4 月29日披露的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 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6)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5年10月,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1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070%,成交的最高价为10.97元/股、最低价为10.88元/股,支付的金额为44.706万元(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)。

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,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103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175%,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10.97 元/股,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9.71 元/股,已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06.272 万元(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)。

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,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日